

国际教育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实施细则

(2024年修订稿)

为了进一步推进教育教学改革落地，提升教师教学能力，加强教学管理，改进教学质量评价，践行“学生中心”的办学理念，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根据《江苏海事江苏海事职业技术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办法（试行）》有关要求，结合学院实际，制订本实施细则。

第一条 评价目标

- 促进教师教育教学能力提升，改进教学方法，创新教学手段，提高教学质量，服务教师个人成长；
- 促进新型师生关系的建立，激发学生学习兴趣与内生动力，服务人才培养；
- 创建有国际教育学院特色的质量文化，营造健康的教学氛围和学习氛围，让质量意识和服务意识深入人心；
- 全面了解教师教学情况、改进教学管理政策、制定教师培训计划以及为教师职级晋升、年度考核、奖罚评优等提供客观依据。

第二条 评价对象

本办法适用于国际教育学院所有承担教学任务的校内专任教师、兼课教师以及校外兼职教师、兼课教师。

第三条 评价类型和权重

教师个人教学质量评价综合得分由各评价主体按相应权重计算

获得。各评价主体权重如下：

1. 学生评价（权重 0.4）：主要针对教师课程教学质量的评价。主要数据来源麦可思教学管理平台和其他平台对任课教师的评教数据。参评学生为国际教育学院所有开设课程的授课对象。

2. 教学督导/同行评价（权重 0.2）：主要针对教师课程教学效果的评价，学院二级教学督导组以及同行互评各占 1/2。

3. 组织评价（权重 0.4）：主要针对学生学习效果、教师承担教学工作量、执行教学规范、参与教研教改和师生竞赛等情况的评价，由学院教学工作委员会于每年年底进行综合评定，得出年度评价结果。

4. 教师自评。教师应对自己所承担的课程教学进行认真总结和反思，查找教学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提出科学、合理的改进措施或意见、建议，分享教学过程的成功经验等。教师自评分不计入综合得分，但自评内容作为组织评价的指标项之一。

第四条评价的组织实施

(-)组织机构

国际教育学院成立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工作委员会）。工作委员会由部门党政领导、学术办主任、经民主推荐的3-4名教师组成，共9名成员，任期3年。委员会主任由院长担任，副主任由党总支书记和分管教学的副院长担任；工作委员会下设秘书处，设在学术办，负责工作委员会的日常事务。

工作委员会主要负责国际教育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实施细则（含评价标准）的制定、评价工作的具体实施、评价反馈、异议或投诉处理等。

(二)实施程序

1. 学生评价（权重 0.4）：时间周期为每学期 1 次，由工作委员会组织发起，课程中心主任配合组织实施，通知授课班级学生登录学

校教学管理质量平台对本班任课教师进行评价。原则上参与评价的学生数不得低于课程学生总数的70%。若参评人数不足70%，则按照实际参评人数进行统计。

2. 教学督导/同行评价（权重 0.2）：时间周期为每学期汇总计算一次，由工作委员会组织发起，学院督导组听课、同行互评各占二分之一。教学督导/同行评价用表与学校教学督导用表一致，不再另外设计。

3. 组织评价（权重 0.4）：时间周期为每年评价 1 次，特殊情况下可安排每学期一次，由工作委员会组织发起，和年度教职工考核同步进行。具体流程是：教职工自评，撰写自评总结材料，上交学年教学过程性材料，根据组织评价的量化指标进行赋分并提供相应支撑材料，形成个人教学档案资料袋，课程中心主任先进行初审评分后，提交至工作委员会秘书处。由工作委员会主任召集委员会全体成员进行

会评，并在会评结束三个工作日内进行结果反馈，并接受异议和投诉处理。组织评价用表见附件 7。

4. 教师自评。时间周期为每年年底，由工作委员会组织发起，和年度教职工考核同步进行。具体流程是：工作委员会发布自评通知，要求教师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教师自评，填写自评表，并撰写教学反思，主要展现教师教学过程中的问题，客观、明确地提出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教师自评用表见附件 2。

(三)结果反馈与跟踪

1. 工作委员会严格教学评价实施细则开展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工作，评价结果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审核后发布。为保证评价结果的及时反馈、有效整改，工作委员会秘书负责将评价结果、改进建议等以适当形式反馈相关教师，并督促、跟踪其及时整改，保留相关记录。反馈结束后，工作委员会应及时形成国际教育学院教师教学质量年度报告，上报学校相关部门。

2. 每年年底，工作委员会结合年度教职工考核同步开展教师教学质量的评价和综合得分核算工作，并把教学质量评价综合得分情况作为年度教职工考核的重要依据。

3. 教师年度教学质量评价综合得分和评价等次报国际教育学院党政联席会审批通过后，须公示不少于 7 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报学校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审核委员会备案。

4. 公示期间，如任课教师对评价结果有异议，可向部门提出反馈意见或申请复议。教师若对复议结果仍不认同，可向学校教师教学质

量评价审核委员会提出申诉，审核委员会将及时组织调查、审核或复评。审核委员会的评价结果为最终裁决。

第五条评价等次

1. 评价等次分为“优秀”、“良好”、“合格”和“不合格”四级，并分校内专任教师、校内兼课教师、校外兼课兼职教师三类分别评定等次。

2. “优秀”须符合如下条件：

(1) 服从课程中心主任安排，完成教学基本工作量。

(2) 教学质量评价综合得分分类排名前30%，并至少担任一个完整课程学期教学任务。

(3) 学生评价、教学督导/同行评价以及组织评价的任一单项评价得分不低于70分（100分制，其他数制等比例折算）。

(4) 年度内学校教学督导组听课无“不合格”或“合格”评价。

(5) 年度内无受到党纪、政纪处分，无出现教学事故等行为。

(6) 积极投身项目化教育教学改革，参加教师项目化课堂教学能力测评并获得“合格”以上；至少参与一项教学改革或者课程建设，完成学校规定的基本教科研工作任务。

3. “良好”等次率不超过当年参评教师总数的40%。

4. 任课教师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当年教学质量评价等次应为“不

合格”：

(1) 严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以及学校相关规章制度，实行师德师风一票否决制。

(2) 不认真履行各教学环节的基本要求，年度内出现一级或二级教学事故 1 次，或出现三级教学事故 2 次及以上。

(3) 评价综合得分低于 60 分（100 分制，其他数制等比例折算）。

(4) 年度内被学校教学督导组两次及以上评价为“不合格”。

(5) 在学生评教过程中有引导学生对教师进行好评的行为，直接一票否决。

5. 年度内任课不满一个完整课程学期的任课教师，也须进行教学质量评价，但不计评价等次。

第六条 评价结果的应用

1. 教师年度教学质量评价结果充分运用于年度教职工考核中，应用权重不低于 0.1。

2. 教师年度教学质量评价等次是教师申报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称时《教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中“年度教学质量考核”栏的填写依据。

3. 获得年度教师教学质量评价“优秀”的教师在申请参加当年各类进修、教学成果奖评奖活动、教研课题申报、教学质量工程项目申报等时，同等条件下部门优先考虑、推荐。获得年度教师教学质量评价“优秀”的教师，也有责任和义务在一定范围内交流教学经验及心得，开设公开课、分享课等。

5. 对于年度教师教学质量评价综合得分后5%的教师，部门及时调查分析，有针对性地采取诫勉谈话、专题培训、督促听课、限期整改等有效措施一对一跟踪帮扶，确保教学质量的持续改进。

6. 年度教学质量评价等次为“不合格”的教师，分别按以下方式进行处理：

(1) 对属于教师教学水平和能力不达标的教师，暂停其主讲教师资格（至少一个学期），由部门及时组织专家、同行进行诊断性听课或教改教研能力指导等，帮助其查找问题，提高教学能力。教师再次承担主讲任务需由个人申请并经部门会同质量管理与教学督导办公室、教师发展中心组织督导专家、同行评价认可。重新担任教学任务后评价等次仍为“不合格”的教师，部门会同教学质量评价审核委员会进行考察、评估、鉴定，确实不适合担任教学工作的，校内专任教师调离教学岗位，校内外兼课教师不再选聘担任教学任务。

(2) 对因出现教学事故等情形而考核为“不合格”的教师，由部门负责进行教育和引导，纠正其教学态度后方能继续承担教学任务。

第七条 本实施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国际教育学院教学工作委员会负责解释。

附件 2：JMI/CX/25—08

长期保存

教师教学质量评价记录表

(- 学年第 学期)

姓名		工号	
二级学院			
教学班级名称			
评价类型 (主主体)	<input type="checkbox"/> 学生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学督导/同行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师自评	
评价得分			
评价过程及形式			
整改措施			

被评价人签字

日期

国际教育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评价表

教师姓名：

工号：

职称：

内 容	评 分
学生评价(40%)	
教学督导/同行评价 (20%)	
组织评价 (40%)	
综合评分	
核定等次	
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评价 工作委员会意见	签章：
教师教学质量评价 审核委员会意见	签章：

注： 1. 本表由国际教育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工作委员会填写；
2. 评价等次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

教师教学质量评价表(教师自评)

教师姓名 _____ 课程名称 _____ 自评分 _____

自评指标	单项指标	最高分值	评判分值
教学态度 (15%)	1、认真备课，教材熟悉，讲稿完整	4	
	2、严格按教学大纲和教学进度表组织授课，准时上下课	1	
	3、授课认真，课后认真辅导	5	
	4、教书育人，注重价值引领	5	
教学内容 (40%)	1、内容紧扣专业培养目标丰富充实，组织合理，逻辑性强，既不照本宣科也不脱离教材，注意理论联系实际	12	
	2、概念准确，分析透彻	8	
	3、重点突出，讲清难点，阐明疑点，举例恰当	12	
	4、吸收科研（或教研）新成果	8	
教学方法 (30%)	1、课堂组织有序，方法得当，有启发性，积极发展学生思维	8	
	2、讲授熟练，条理清楚	8	
	3、教学时间利用充分，分配合理	4	
	4、授课语言简练、形象生动，便于学生理解	3	
	5、教学中机智地处理偶发事件	1	
	6、板书设计合理，板书板画规范；实验操作准确规范	4	
	7、熟练使用现代教育技术和信息化手段教学	2	
教学效果 (15%)	1、课堂秩序好，气氛活跃，学生学习积极性、主动性充分调动	5	
	2、完成教学任务，达到教学目的	5	
	3. 师生关系融洽，助力学生成长	5	
评语	优点： 不足：		
<p>注： 1. 请在你评判分值栏填上恰当的分值。</p> <p>2. 教书育人包括：（1）教师的仪表、情感等对学生的示范作用（2）结合教学内容进行政治思想和辩证唯物主义等方面的教育；（3）对学生严格要求、严格管理。</p> <p>3. 计分方法：请将各项的分相加，填入表头自评分处。</p>			

附件 5

理论课:教师教学质量评价表(学生用表)

教师姓名_____课程名称_____班级_____

一级指标	序号	二级指标	A 完全 赞成 (5)	B 赞成 (4)	C 基本赞 成 (3)	D 不赞 成 (1)
教学态度	1	老师上课仪表端庄, 上课有热情				
	2	教师教学认真, 对我们认真负责				
	3	教师上课不迟到, 不随意调(停)课				
	4	老师课堂管理严格, 纪律良好				
教学内容	5	老师备课充分, 内容充实				
	6	老师讲课观点正确, 内容丰富				
	7	老师讲课能引入与专业相关的新理论、新技术, 具有本专业职业特色				
	8	老师上课能理论联系实际, 不照屏宣科				
	9	老师上课能突出重点, 讲清难点				
	10	老师上课采用行业企业案例, 反映职业要求				
	11	课后作业题量适中, 批改讲评及时				
教学方法	12	老师教学手段多样化				
	13	老师鼓励学生提出问题和个人观点并进行讨论				
	14	老师上课能激发我们的求知欲和兴趣				
	15	老师教学设计合理, 能调节课堂气氛, 不单调				
教学效果	16	通过老师教学, 我理解并学会了课程内容				
	17	通过老师教学, 我的学习兴趣提高了				
	18	老师教学对我们做人做事做学问有帮助				
	19	班级出勤率高, 睡觉、玩手机等不文明行为少				
总体评价	20	总体上, 我对任课教师的教学满意				
总分						
说明	1、请同学对照评价指标, 根据教师任课表现, 在A、B、C、D等级的对应位置上打“√”。 2、全选同一个等级视为无效。3、请使用签字笔或钢笔填写, 涂改无效。					

附件 6

实践课教师教学质量评价表(学生用表)

教师姓名_____课程名称_____班级_____

一级 指标	序号	二级指标	A完全 成 (10)	B赞成 (8)	C 基本赞 成 (6)	D不赞成 (2)
教学 态度	1	老师上课仪表端庄，上课有热情				
	2	老师对我们严格考勤，分组分工 到位				
教学 内容	3	老师进行了安全教育和职业素养 教育				
	4	老师上课采用行业企业案例，反 映职业要求				
	5	老师讲演结合，示范操作准确熟 练，步骤清晰，重点突出				
	6	实训指导中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老师认真巡视				
	7	实训现场组织协调有序，实训完 成后，组织学生整理实训现场				
教学 效果	8	我们能完成相应的实践任务，实 践能力得到提高				
	9	班级出勤率高，睡觉、玩手机等 不文明行为少				
总体 评价	10	总体上，我对任课教师的教学满 意				
总分						
说明	1、请同学对照评价指标，根据教师任课表现，在A、B、C、D等级的对应位置上打“√”。 2、全选同一个等级视为无效。 3、请使用签字笔或钢笔填写，涂改无效。					

附件 7

国际教育学院教师教学质量组织评价表

教师姓名 _____ 所在课程中心 _____ 得分 _____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比例	评分
师德师风 (15%)	政治素质	具有较高的政治素质和高尚的道德情操，自觉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忠诚于党和人民的教育事业。	15%	
	潜心教学	有扎实学识，教学态度认真，严谨治学，认真执行教学计划，关注学情，注重教学效果持续改进。		
	价值引领	有仁爱之心，关心学生，要用好课堂讲坛，用好校园阵地，用自己的行动倡导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用自己的学识、阅历、经验点燃学生对真善美的向往，服务学生成长成才。		
教学常规 (45%)	教学任务	参照部门年度考核细则中的教学任务同比例赋分。	20%	
	教学规范	授课计划、教案、试卷、成绩册、教师手册、学期教学总结、课程总结、成绩录入等填写规范，完整，符合最质量体系要求，填写不规范一次扣1分；不按时上交教学材料一次扣3分；成绩录入不及时一次扣1分；教学质量分析报告缺失扣1分，可累计，最高扣分6分。	25%	
		日常教学检查中存在问题（如上课迟到、早退、打电话、随意调代课、教学资料不完备等）一项扣1分；被认定为教学事故扣15分；无故因私调课，扣2分/次；监考工作不认真，被学院和教务处通报，扣3分/次；校院两级督导组批评或听课评价较低扣5分。		
		采用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突出学生听说能力培养，用好线上教学资源，量化学生学业评价指标体系，学生作业达到授课计划中的数量要求，线上线下有授课记录和相关数据，数据不完整扣5-8分。		
在数据平台填报、质量管理体系内审和外审中，因个人原因导致审核出现不合格项或建议项，内审扣4分，外审扣6分。				
教研教改 (30%)	公开课、听课、评课	<p>1. 经二级学院同意开设公开课，5分/次；校级及以上教学名师开设观摩课，6分/次；学院集体组织的分享课活动，3分/次，以上可累计但全年不超过15分。</p> <p>2. 同行相互听课：按照课程中心主任的安排，按时完成每学期四次同行听课；未按时完成听课或没有完成规定的次数，一次扣1分，最高扣分4分。</p> <p>3. 积极参加公开课听课活动，每次加1分，并有听课记录，可累计，最高10分。</p>		

		4. 被学校督导组随机推门听课，被评为优秀，5分/次，此项最高10分。		
	教学改革	<p>1. 积极参与新一轮教学改革，通过新一轮项目化课堂教学能力测评，6分/人。</p> <p>2. 教师积极参与中心主任安排的集体备课分享交流和汇报，提交汇报材料（含PPT、文档材料等），2分/次，累计不超过8分。</p> <p>3. 经部门批准，在中心主任的带领下，深入二级学院调研教改，发布调研新闻报道，组织人员4分/次，参与人员1分/次。</p> <p>4. 组织教师开展教研活动以外的专题教学沙龙，并发布新闻报道，5分/次，参与教师1分/次，可累计，由负责人分配，此项不超过10分。</p> <p>5. 充分利用信息化教学手段开展教学，按照要求使用教学平台，线上线下过程性数据完整，5分/学期。</p> <p>6. 撰写教育教学案例在校级及以上评比中获三等奖及以上或参与校级及以上教学交流发言，3分/项。</p> <p>7. 结项院级教育教学改革项目，8分/项，结项校级教学改革项目，10分/项，以结项证书为准。（不含常规单项工作）。</p> <p>8. 按时参加课程中心和学院组织的集体教研活动：无故缺席教研活动，一次扣2分，可累计。</p>	30%	最高
	教师教学能力比赛	<p>1. 国家级（教育主管部门）教学能力大赛：一等奖团队成员20分/人；二等奖团队成员15分/人；三等奖团队成员12分/人；</p> <p>2. 省级（教育主管部门）教学能力大赛：一等奖团队成员15分/人；二等奖团队成员10分/人；三等奖团队成员6分/人；</p> <p>3. 校级教学能力比赛：一等奖团队成员6分/人；二等奖团队成员4分/人；三等奖团队成员2分/人；</p> <p>4. 非教育主管部门组织的各类校外教学能力比赛：一等奖6分，二等奖4分，三等奖2分（按团队赋分）；</p> <p>各级各类微课比赛按照上述对应标准对半执行。</p>	不超过30分	
教学质量工程 (10%)	项目申报	匹配年度目标任务中的教学类质量工程项目，经教师本人提出申请，工作委员会认定并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讨论决定具体加分。	10%	
<p>备注：</p> <p>(1) 教学任务由学院教务员统一核定赋分；</p> <p>(2) 教学规范由教务员和课程中心主任共同做好记录，及时向教师反馈；</p> <p>(3) 教研教改的各项积分，由课程中心主任做好日常工作记录，定期记录和汇总本中心教师的工作完成情况并定期在中心全体教师会议上通告得分情况。</p>				